

证券代码：873252

证券简称：麦丰新材

主办券商：粤开证券

山东麦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更正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：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252	麦丰新材	2023 年 12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提名郭记超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发展战略需求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郭记超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因公司增加新任董事，董事人数发生变化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九十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。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由股东会以全体股东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，对股东大会负责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。董事会应当依	第九十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。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，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由股东会以全体股东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，对股东大会负责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。董事会应当依

法履行职责，确保公司遵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平对待所有股东，并关注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。	法履行职责，确保公司遵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平对待所有股东，并关注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。
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。董事会作出决议，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。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，实行一人一票。	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。董事会作出决议，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。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，实行一人一票。当反对票同意票相等时，以董事长的投票意见为准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二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明、股东账户卡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2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需持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还需持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8:00-8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谢玲云 联系电话：13562887278 联系地址：山东省肥城市工业三路北麦丰科技。传真：0538-5353888 邮编：27160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麦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麦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5日